

這原則是在今年本次屆會中所擬定，且在關於決定自治程度之因素的決議案〔決議案七四二(八)〕中宣布出來的。法國代表團業已說明何以不能接受這原則。我不擬再加說明。顯然地，以當前問題為例證，這原則會過分限制人民自由決定之權，而這種權力原應儘可能不加限制，並且力求其廣大。憲章

第七十六條對於這一點規定得很清楚。法國代表團根據這種理由本來不得不投反對票。後來大會很賢明地決定不通過正文第三段，我們才能重行考慮是否照我們前在第四委員會中一樣投反對票，最後乃決定棄權。

(午後十二時五十五分散會。)

第四百七十次全體會議

A/PV 470

一九五三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二午後二時四十五分在紐約會所舉行

主席：Mrs. Vijaya Lakshmi PANDIT(印度)

A/PV.470

朝鮮問題：(a) 聯合國朝鮮統一及善後事宜委員會報告書：第一委員會報告書(A/2621)

〔議程項目十八〕

一．主席：我們現在來處理第一委員會關於朝鮮問題的報告書〔A/2621〕。除該報告書所載決議草案外，大會面前還有波蘭代表團提出的修正案〔A/L.173〕。有人提議對這個項目舉行辯論嗎？

二．要是沒有根據議事規則第六十七條提出的提案，大會就立即進行對面前所有的提案作一個決定。第一委員會建議的決議草案將使本屆大會休會。由於目前尚有若干主要委員會的報告在休會前必須處理，我們認為大會在表決目前決議草案時應當計及這個事實。因此，我向大會提議，在表決這個決議草案時應有一個了解，就是該草案如經通過，大會須在已經處理目前尚待審議的主要報告書後纔能休會。

三．第一委員會所提決議草案的通過，有改變大會過去關於屆會閉會日期的決議的作用。因此，我認為通過此案需要三分二的多數。

四．假使沒有人反對，我們就本着這種了解表決這個決議草案。

五．Mr. VYSHINSKY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大會當前關於朝鮮問題的決議草案，是巴西和印度原來提出的。該草案主張大會議決第八屆會應行休會，請大會主席在某幾項規定條件下重行召集，屆會復會。

六．在第一委員會討論時，有人指出板門店談判已經發生若干嚴重困難。本決議草案起草人之一的 Mr. Menon 曾經指出，會據他從板門店接獲的情報，朝鮮談判的情形雖不是不可收拾，但是極為嚴

重。美國代表 Mr. Lodge 也指出在板門店已經發生了嚴重困難。

七．板門店談判所發生的非常困難的情勢，在本日業經分送各代表團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長周恩來先生的來函〔A/2616〕中亦經提及。周恩來先生促請大會注意朝鮮的局勢已到達了一個嚴重階段。接着他說朝中方面對戰俘的解釋工作，在規定的九十天期限中僅僅進行了七天。自從解釋工作第五次被迫停頓——過去已經這樣停頓過四次——以來，已過了二十多天都還沒有恢復，因此朝鮮停戰協定中所載遣返戰俘協定，已遭嚴重破壞。各代表大約已經讀過，周恩來先生在他的來函中並且宣稱，板門店關於政治會議問題的討論已遭遇重大困難，會議的召集，有人已在故意拖延。

八．但是，在第一委員會中，若干代表表示確信，這些困難無需大會協助都可以克服。他們認為大會目前對於朝鮮問題的討論，祇能使情勢愈增嚴重；他們說此種討論不僅不能得到任何積極結果而且甚至可能對板門店的談判發生不良影響。

九．蘇聯代表團不能贊同那些意見，它深信假使有推進談判的真誠願望存在，大會當能移除在朝鮮召開政治會議的一切障礙。因此大會也能夠促進整個朝鮮問題的順利解決。

一〇．我們應該指出儘管有種種障礙，板門店談判中的朝中方面正在大盡其力求對有關召開朝鮮問題政治會議的問題獲得協議。但是另一方面的情形就不如此，它容許破壞停戰協定，特別是該協定中關於中立國遣返委員會職權範圍的附件。我特別想到該項附件第十一段有關解釋時限及程序的規定。

一一．雖然協定規定了九十天向戰俘進行解釋的期限，但這個期限現已成為一個空話了，因為向中朝戰俘進行解釋的工作，業經受到李承晚及蔣介

石特務從事的各種挑釁行為與其他非法活動的阻撓。此事已經遣返委員會指出，該會並確認必須延長解釋期限，補足由於上述特務非法活動所損失的全部時間。

一二．特務滲入朝中戰俘營，阻撓解釋工作及阻止遣返朝中戰俘的事實，從一九五三年十二月二日發生的事件可以看得很清楚；在那一天，遣返委員會截獲一個想鑽入美軍司令部控制下的大田戰俘營的李承晚特務的一封信。這封信上載有南朝鮮警察首長及國民黨“大使館”關於必須阻止在戰俘營內進行解釋及解決那些堅持遣返的中朝戰俘的指令。

一三．同時，談判受到有計劃地拖延。爲着這個目的，他們故意提出各種可以引起冗長討論而無結果的問題。這些問題中的一個是中立國參加政治會議的問題。儘管朝中方面對這個問題的立場是明白而正當的，對方卻硬把它變成了板門店談判順利進行的阻礙。

一四．這就是板門店談判中發生的情形。很顯然地，大會如願意履行它所負的職責，促進對維持及增強和平與國際安全問題有關的朝鮮問題的和平解決，便不能漠視這種情形。這就是說，必要時重行召開第八屆會討論朝鮮問題的決議規定的條件，不應有妨礙實施該決議的情形，而應保證有最迅速最容易的屆會復會辦法。

一五．細讀第一委員會向大會提出的決議草案就可看出，草案第二段絕對不符合上述的先決條件。草案第二段使在必要時重行召開大會屆會一事，至感困難。我們必須說這一段規定很難接受。它規定了許多第八屆會復會的條件。第一個條件是多數會員國都贊同恢復屆會的決議。第二個條件是，主席應表示她是否認由於“朝鮮問題的發展”必須重行召開屆會。在主席決定重行召集大會第八屆會前究應有何“發展”，絕對沒有提出解釋。第三個條件是，應有一個或數個會員國因爲此種發展請主席重行召開大會第八屆會。

一六．縝密研究一下這些條件，就可看出重行召開第八屆會是一個非常繁複的程序。再者，正如我已經說過的，決議草案所指作爲重行召開第八屆會理由的“發展”究竟須是怎樣性質的主要問題，並沒有得着答覆。甚麼特殊發展纔應視爲決定召開第八屆會的因素，並沒有任何說明，甚至沒有一個暗示。這個發展依然是我們不知其內容爲何的一個絕對未知數。因此，六十個聯合國會員國中每個國家都可以照它自己的辦法自由解釋這些發展及其意義。假使我們計及對這類情形，不得有所延宕或展緩，必須迅速採取行動，那末，無疑地，這個程序

不僅是複雜而且頗爲危險。這樣一個程序不合我們的目的。相反地，這祇能有利於那些要斷送一切和平解決朝鮮問題的工作的人們。有一點是非常顯明的：凡是真願使得必要時能重行召開本屆會來討論朝鮮問題的人們，都不能贊同這樣一個複雜和絕對沒有理由的程序。

一七．還有一點也是顯明的，那就是第一委員會草案第二段關於重行召開第八屆會決議須經多數會員國同意的規定，削弱了於適當時間恢復屆會工作的保證。假使不要整個問題變得複雜，假使真有願望儘可能便利第八屆會復會繼續討論朝鮮問題，那末就須由第二段內刪去“須經多數會員國同意”字樣。

一八．這就是波蘭代表團對第一委員會決議草案所提修正案[A/L.173]的用意。蘇聯代表團贊助這個提案，認爲它是有用的，並認爲通過該提案將使必要時恢復大會第八屆會的工作，遠比通過目前的決議草案的情形方便得多。

一九．最後，我願意代表蘇聯代表團聲明，大會不堅持在此時討論朝鮮問題的理由是，它相信這個討論如有必要，它在任何時間都可以重行召開第八屆會。我們應該竭盡所能來便利本屆會的復會；爲了那個目的，應授權大會主席在無任何限制條件下自行召集屆會復會。任何限制條件祇能阻撓本屆會工作的恢復，妨礙朝鮮問題的和平解決。蘇聯代表團在第一委員會表決波蘭修正案及印度與巴西代表團所提決議草案時採取了這個立場。它願在目前保持這個立場。我們那時棄權沒有參加表決這個決議草案，現在還打算採取同一態度。

二〇．主席：既然大會須在午後三時四十分完畢關於本項目的審議，我請求各代表遵守七分鐘的發言時限。

二一．Mrs. BOLTON (美利堅合衆國)：正如第一委員會報告書所指出的，委員會五十五個委員投票贊成巴西及印度代表所提的決議草案，因此，這個決議草案對於大會當前所遇到的問題，似乎已經提出圓滿的辦法。

二二．根據這個決議草案，大會主席如認爲朝鮮問題的發展需要重開第八屆會予以討論時，在經多數會員國的同意後，應重行召集屆會。假使因朝鮮問題的發展，一個或數個會員國向她要求召開屆會時，她也應如此辦理——也是要得到多數會員國的同意。

二三．正如本代表團的代表在第一委員會所聲明，朝鮮談判雖然向感困難，但已有若干進步。現

有各種跡象可看出歧見範圍已漸縮小。代表聯合國會員國一方的美國，正竭盡智力以求克服一切困難。假使共產黨方面表現一種合理的協和精神，討論之順利完成，並非不可能的事。反之，假使環境需要重行召開第八屆會，根據第一委員會所通過的決議草案規定，也很容易辦到。多數會員國在紐約聯合國會所都有常任代表。主席很容易通知那些常任代表，他們在接到通知後，很快就可提出他們政府的意見。

二四。因此，我們極力贊助第一委員會通過的決議草案。我們特別感覺愉快的是委員會所表現的高尚的政治家風度，尤其是巴西與印度代表，幫助完成一個有建設性而同時是委員會幾乎全體一致的決議。

二五。美國代表團不能贊助波蘭修正案，因為假使通過那個修正案，第八屆會的復會將是完全由主席權衡決定的一個問題。據我們的意見，那樣的程序不合聯合國憲章或議事規則的精神，議事規則指出，對於重大的決定，大會應以多數表決的方式採取行動。假使大會通過波蘭修正案，也是違背去年關於重開第七屆會討論朝鮮問題所樹立的適當先例〔決議案七〇五(七)〕。我們因此將投票反對波蘭修正案。

二六。Mr. NASZKOWSKI (波蘭)：我願意簡單說明波蘭代表團對於第一委員會所通過有關大會第八屆會休會問題的決議草案的立場。

二七。波蘭代表團不贊成若干代表團在第一委員會所表示的意見，就是朝鮮問題的辯論可能對板門店關於政治會議的談判的進行，發生不良的影響，相反地，知道美國代表在板門店的伎倆——不管美國代表剛纔在此提出的聲明怎樣說——在造成對解決召開會議問題絕無理由的阻礙，並且知道朝中方面所提出的折衷提案遭受拒絕，大會對朝鮮問題舉行辯論是很適宜的。本組織昨天接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長周恩來先生致大會主席及秘書長的電報，就是目前朝鮮情勢應由聯合國方面加以慎重注意的又一證明。

二八。再者，縱令我們顧到那些代表團的立場，認為在板門店談判的現階段來討論朝鮮問題是不適宜的，縱令我們不堅持目前討論這個問題，波蘭代表團仍然認為屆會的復會不應受這些條件限制，因為這些條件要使得將來亟待討論這個問題時程序非常複雜，而且一定會把討論延宕下去。

二九。但是，第一委員會所通過的決議草案就有這樣的條件。該決議草案並非祇是授權大會主席

重行召開屆會(其實那就夠了)，而且把組織會員國多數的同意作為重開屆會的條件。這樣，事先就確立了一個限制條件，阻撓問題的進一步討論，並使得不要朝鮮問題獲得解決的各代表團可以無限期地拖延這個問題的解決。

三〇。波蘭代表團向來本着對朝鮮問題的和平解決提出積極貢獻的願望，不能贊成這樣一個對付本問題的態度，因此，它對這個決議草案的表決棄權。

三一。Mr. MENON (印度)：在通常情形下，本代表團是不願重述它在委員會提出過的論據與聲明的，但我國及本代表團對整個問題，尤其是現階段的遣返情形與目前的或即將到來的僵局來說，既有特別關係，加上我昨天所說的嚴重情況和蘇聯代表與在他以後發言的其他代表所述情形，我認為必須說一兩句話。

三二。本代表團採取主動要求大會屆會休會，並於一定日期復會，那個日期並不是由我們隨意指定，而是根據有關停戰協定附件即遣返協定第十一款所載情勢的事實規定的。我們並且規定所定日期可由主席斟酌移動，這就是說，由她個人的判斷，“為了良好和正當的理由”而予以移動。

三三。我們當時發覺委員會裏還有其他意見，表現於巴西代表所提的修正案。在委員會外進行的談話中，我們發現認為大會在嚴重情形下必須再開會議的雖大有人在，而且事實上許多方面都覺得大會勢非開會不可，但據我們估計各方意見的結果，覺得我們所提的那個方式不見得會得到必需的贊助在大會通過，當然也得不到在這種情形下所必需的全體一致或將近全體一致的支持。

三四。就本代表團而論，我們仍然認為確定日期並由主席依個人判斷斟酌改動，是適宜而明智的辦法。但是智慧是離不開現實情形的。我們不敢說獨具這種智慧，我們的智慧必須受大會其餘人們的集體智慧的影響。根據這些理由，並鑒於委員會本身業已了解情形的嚴重，因為委員會採納了紐西蘭代表所提延會的動議以便關係各方舉行討論，加上週末長時間磋商與交換意見的結果，我們對當前決議草案可以贊同巴西代表的意見。

三五。目前，我們必須指出在委員會昨日會議中已是很清楚的情形，就是我們相信這個決議草案的俄文與其他文字的譯本上，必然有了錯誤，因為這件事當中並沒有硬提三個不同條件的問題。我所說的，第一是主席根據朝鮮問題的發展採取重行召開大會的主動；第二，主席決定採取此項主動後，

再徵求會員國多數的同意，不是他們事先的允諾。她也應當考慮某個會員國所提的召開會議的要求。但這後一項不是單獨提出的一個條件，而是一個代替辦法。因此，在這件事情中的決定因素，是主席的判斷和由她主動去徵求其他會員國的同意。

三六。根據週末我們的會談或第一委員會內的演說來看，我們沒有理由認為多數會員國會拒絕贊同主席對這種問題採取主動。作為我國在此間的代表，我認為完全用不着我來向大會保證，在我們心中絕沒有不信任主席的智慧與主動的問題存在。昨天有人提到這個問題，今天另外的人又提到這個問題，我們對這個看法堅強加以反對。我們這樣做是作為程序的一部份，很清楚知道你主席定願獲得每個人的同意。而且那是我們所能找到的最好的解決辦法。

三七。因此，我們幸得巴西代表團的樂意合作，能夠達成這樣一個規定，就是朝鮮問題的發展如達到需要重行召開大會的階段，我們將盼主席採取主動召集大會，並為實現此事來徵求會員國的同意。假使得到多數會員國的同意，大會就可以重行召開。

三八。最後，我們心中確信朝鮮的情勢，無論是政治問題或遣返問題，假使再要惡化下去，大會必須予以審議。我們不同意那種見解，就是說大會討論一個重要問題，會在任何情形下妨礙那個問題的解決。因此，在大會對這個決議草案舉行表決前，我們要把我們的立場表示明白。我們變更原來的立場，為的是要獲得最廣泛的贊助並保證大會將再開會。假使我們堅持我們的立場，假使我們所提大會休會的決議草案不得通過，我們就會使得我們的目的達不到。我們所以提出一個與我們原提案不同的決議草案，就是為了那個理由並且考慮到許多代表團的意見。誠然，這個草案的措詞不同，規定不同，但是目的確是相同的，而且我們希望假若環境許可，效果也是相同的。

三九。主席：我們現在表決大會當前決議草案的波蘭修正案[A/L.173]。這個修正案主張第二段內刪去“經多數會員國同意”一語。

修正案經以四十八票對五票否決，棄權者五。

四〇。主席：我們現在表決第一委員會決議草案[A/2621]。

表決結果為贊成者五十五票，反對者無，棄權者五。

決議草案以獲得法定三分二多數贊成通過。

選舉非自治領土情報審查委員會二委員國：第四委員會報告書(A/2556/Add.1)

〔議程項目三十五〕

四一。主席：第四委員會在其報告書內將該委員會為補實非自治領土情報審查委員會兩名懸缺舉行選舉情形，通知大會。該委員會報告緬甸與瓜地馬拉已當選為委員國。大會對這個問題無須採取其他行動。

緬甸聯邦關於中華民國政府侵略緬甸之控訴：第一委員會報告書(A/2607)

〔議程項目二十五〕

第一委員會報告員 Mr. Thors (冰島) 提出第一委員會報告書(A/2607)。

四二。蔣先生(中國)：關於這個問題，我國政府和我國代表團一向採取極端慎重的政策。我們深切知道，李彌將軍的反共救國軍，並不是我國政府所能控制的。因此，我們向來寧肯承諾得少而做得多，不肯承諾多而做得少。

四三。現在本人高興得很，根據我國政府發來的特別訓令，本人可以向大會聲明：我們很有理由相信，將來撤離緬甸的人數，可望大大超過我們原來商定的二，〇〇〇名額。我們還有理由相信，最後的撤退人數甚至可望超過緬甸代表在曼谷會議中所要求的五，〇〇〇名額。

四四。四月間，本人曾在第一委員會辯論中說過，我國政府一定儘量運用其對李彌將軍部隊所能發生的任何影響，以實現緬甸政府和聯合國的願望。

四五。但是我國政府的努力，如欲得成功，就非由緬甸政府予以某種合作不可。現行停火協定有效期間，祇到十二月十五日為止。為撤退原定二，〇〇〇名額計，這個十二月十五日的限期，自是適當的足夠的。但為撤退二，〇〇〇名額以外的兵士起見，這個限期顯然就不足夠了。本人希望緬甸政府能夠在十二月十五日以後，繼續維持現行停火協定，使原定二，〇〇〇名額以外的其他士兵，也得一併撤退。欲求撤退過程順利，必須具有互信空氣。如果行將撤退的士兵，恐怕緬甸軍隊利用這個撤退的過程，竟使軍事行動隨之而起，那末撤退就會立刻停止了。

四六。還是一點，李彌將軍所部裏面，有一部分人的國籍發生了問題。但就技術上說，加入李彌

將軍部隊的當地土人，無論中國國籍也好，抑或緬甸國籍也好，一概都被李彌部隊視為武裝同志。本人希望緬甸政府能夠准許這些土人離境。我們台灣方面絕不怎樣切望這些土人進來。我們並不缺乏人力。而且最後算起來，撤退的中國人當以千計，而撤退的土人至多不過幾百而已。然而李彌將軍部隊裏面中國人與當地土人間這種同志之感，倒是我國政府所最注意的一點。

四七。如果緬甸政府能夠在這幾點上與我國政府合作——亦即嚴格遵守停火協定，延長停火期限，從寬解釋撤退人員國籍問題——那末本人便擬再聲明一下，我國政府很有理由相信，將來撤退的人數可望大大超過原定的二，〇〇〇名額。

四八。現在這個問題將近解決了，因此，本人還想說幾句話，一論這些人員的性質。他們前往緬甸，並非爲了侵犯緬甸主權。他們前往緬甸，也非爲了佔領緬甸領土。他們對於緬甸沒有任何敵意。恰好相反，他們過去對於緬甸人民固然很友好，現在依然如此。但是他們受了一股愛國愛家的熱情所驅使，不得不退到緬甸叢林中，在那裏樹起反共的旗幟。他們不反緬而卻反共。因此，我國政府和人民一致歡迎這些新從緬甸叢林歸來的人員，崇之爲英雄。

四九。我國政府不會參加表決第一委員會所建議的決議案。我們認爲那個決議案是多餘的，現在你們如果再把那個決議案交付表決，我國代表團仍然不擬參加表決。

英聯王國代表 Sir Gladwyn Jebb 就主席位。

五〇。Mr. KATZ-SUCHY(波蘭)：關於第一委員會就緬甸聯邦控訴國民黨幫侵略緬甸案提出的決議案，波蘭代表團願說明立場如下。

五一。國民黨幫在緬甸的侵略行爲明白表示，儘管大會第七屆會通過了決議案（決議案七〇七（七））情勢並未見好轉。反之，緬甸的獨立與主權因國民黨幫在該國領土內逗留所受的威脅益趨嚴重，其原因不但在於匪徒人數增加，而且也在於他們獲得了新運到的武器及裝備。由於蔣介石屬下的軍事部隊藉美國軍隊的掩護在亞洲及亞洲大陸東端附近公海上四出活動，亞洲區域內國際安全及和平所受的一般威脅亦有增無已。

五二。在第一委員會討論期間內，美國代表團集中全力來延宕辯論，想藉此爭取時間俾便掩蔽國民黨的責任，並造成種種情勢使得國民黨能避不履行撤離緬甸的建議。

五三。同時，誰都知道美國政府對國民黨集團實施政治、軍事及經濟上的控制，並且以武器、飛機及船舶供給這個集團。此外，美國的海軍艦隊及空軍替美國佔領下的台灣島上國民黨殘餘份子擔任非法的防衛工作，而不顧該島乃是中國主權所屬領土的構成部份。國民黨集團就靠這種武裝防衛以及大批軍事及經濟物資的輸送，纔能苟延殘喘到今天。根據這些事實顯然可見，國民黨之所以能在緬甸繼續從事侵略行動，無非是因爲那些負責實施美國對遠東外交政策的美國集團在從旁協助。

五四。美國代表團一貫採用的唯一論據是緬甸境內國民黨幫的所謂遣返，而揆諸事實，這種遣返可笑之至，因爲我們根據正式資料及新聞報導可知這次所謂遣返祇是幾百個傷病者及老年人以及二百名婦孺而已。這次遣返的真正性質由另外一件事實也可見其概要，這便是撤退人員不顧聯合國的建議，祇繳出十九件武器、一挺機關槍及幾把刀。因此，這次所謂遣返反而使這些國民黨幫的領導者能整編其部隊，並且加強這些部隊的戰鬥潛力。根據正式資料，這些部隊擁有一萬餘人，而且裝備有最新式的重武器。再者，據國民黨代表葉公超聲明，國民黨當局對那些拒絕遣返的人員不負責任；這項聲明的用意是在諉卸對這幫不斷從事犯罪行爲應負的咎責，並且使聯合國益發難以重新出而干涉。

五五。根據委員會討論緬甸問題的情形可見，對緬甸獨立與主權的侵略並不是一件孤獨的事。我不想在此刻列舉國民黨在遠東所實施的各種侵略行爲。但是，我以波蘭代表的資格，不得不一提國民黨軍艦在美國空軍部隊的積極協助下對波蘭商船“Praca”號實施的武裝攻擊。

五六。“Praca”係於一九五三年十月四日——當本屆會開會之際——在公海上受攔阻，並且被強制帶往台灣島的高雄港。“Praca”的船員遭非法拘禁，將來如何尚無消息。波蘭政府深知這些行爲之所以發生以及國民黨集團之所以存在，其責任都在美國，並且擁有證據可以證明軍艦是由美國空軍的部隊引導至波蘭船舶的，所以於十月十二日向美國政府提出一項表示抗議的照會，要求該國政府立即採取步驟，俾將商船及所載貨物發還，並將船員釋放，使這艘船舶能繼續其和平的航程。美國政府在其對這項照會的覆文中企圖否認全部事實，並且拒絕對這件事負任何責任。波蘭政府在第二次照會中重申其立場並且表示美國政府應對波蘭船舶的權利在公海上橫遭侵害一事負全部責任。

五七。上述事實業經波蘭代表團於第一委員會討論時提出。波蘭代表團曾指出，在公海上攻擊和平的船舶——懸掛主權國家國旗的船舶——係屬侵犯自由航行之基本權利，可能因而引起國際糾紛。儘管我們的控訴昭然如揭，我們迄未接獲任何對一九五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波蘭政府然會或是對我們向第一委員會所提出各項指控的答覆。在第一委員會中，美國代表處境困窘，寧可默不作聲。

五八。國民黨的海盜行為已使世界輿論紛紛表示憤憤不平，特別是引起波蘭人民的憤怒，他們在迭次的抗議大會中都要求歸還波蘭船舶，懲罰發動攻擊的人。

五九。我要於此申明，波蘭政府將努力不輟以期收回船舶及所載貨物，並使船員從國民黨手中釋放出來。我們根據各國得在公海上從事自由及和平航行的權利，當繼續要求美國發放船舶及船員，並且要求賠償因這次攻擊而蒙受的一切損害。我們當繼續在太平洋上從事和平的航行，並且繼續與所有亞洲國家維持正常的國際貿易關係。

六〇。對緬甸獨立的威脅、對和平航行的攻擊、蔣介石和李承晚共圖重新引起朝鮮軍事行動的陰謀——凡此種種都顯然指出美國對國民黨集團一類反動的侵略階層採行維持及支助政策危及和平的情形。

六一。在第一委員會中，波蘭代表團鑒於決議案的規定與因國民黨軍隊從事侵略而造成的威脅緬甸獨立情勢之嚴重性並不相稱，又鑒於正文第三段對美國為此問題所作努力表示感謝一節，揆諸現有的一切事實，既無根據又無理由，所以在表決這項決議案時棄權。可是，波蘭代表團現在鑒於與本案關係最切的當事國緬甸對這項決議案存有若干希望，所以擬不顧其中的缺點，投票予以贊成。

六二。Mr. CAREY(美利堅合眾國)：聯合國處理緬甸聯邦所提控訴一案是依據聯合國憲章履行其主要職責之一，即和平解決國際爭端。

六三。正如委員會進行討論時已經詳細指出，設法把成為緬甸控訴主題的那些部隊撤退一事已經頗有進展。據負責監督撤兵的聯合委員會的報告書稱截至今天已有一千八百四十三人撤退，計軍隊一千五百七十四人，軍眷二百六十九人。人員還在繼續移動之中，到本週週末，不難超過預定部隊兩千人的數目。

六四。在第一委員會裏，曾經有一動議，要把表示感謝美國努力斡旋及從中效勞人們的第三段刪

除。我要指出這一動議已被四十九票對五票和兩票棄權的表決否決了。我早已講過，對美國政府所作無聊誹謗全是無理謾罵。本代表團認為此次表決結果正是反映公意而且令人信服的一種答復。

六五。委員會所通過的決議案，未有一票反對，使我們的既有成就和今後希望有了適當的遠景。美國贊成這一決議案而且相信大會定能一致通過。

六六。U MYINT THEIN(緬甸)：正如昨天我在第一委員會裏冒昧說過，緬甸代表團對於我們當前這樣一個決議案並未心滿意足。我們所提控案是我國遭受侵略，這是誰也不能否認的。如果由我們選擇的話，我們當然願意該決議案據實處置。不過人生既須委曲求全，而且如果會員國都覺得聯合國應該採取當前這一決議案的話，我就不再喧囂爭辯了。

六七。本人代表一個獻身和平的國家，當然想以和平方法來解決問題。這一決議案既屬一致公意，我保證緬甸一定遵守。這樣一個一致的決議當能告誡台灣當局他們在緬甸的行為該受道義譴責。

六八。波蘭代表改變立場，我很感激，我而且希望他的其他同仁也同樣改變，這樣就能使這一決議近乎全體一致通過。我很感激他們。他們決定與我一致行動，我非常高興。

六九。我們對於撤退之有無誠意很抱懷疑。過去一月，中國方面確曾不得已撤出一千四百人，雖然是連傷亡殘疾一併計算。可是令人悲憤的是凡可以稱為武器的東西，一件沒有交出。我希望蔣先生所說的是有根據的，將來會成為事實。我在委員會裏已經講過，如果兩三千人的武器留給不撤的人們，那末，其情勢之險惡依然如故。不過我們希望世界輿論能使台灣當局明白其辦法的愚笨，而那位統帥會把這批部隊調走。這些部隊並未實行其所高唱的解放大陸，而祇是與緬甸人民及整個世界為敵。

七〇。我感謝各同仁對緬甸問題的好意與同情。

七一。Mr. MALIK(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當第一委員會舉行辯論時，蘇聯代表團早已說對這一問題所取的立場。

七二。這一整個決議草案，除第三段以外，就我們的觀點看來，沒有什麼可反對的地方。至於第三段表示感謝美國設法使蔣介石的部隊撤出緬甸境界一層，我必須指出這是毫無根據的。通過這一段是不應該的。

七三。蔣介石的部隊抱着侵略目的盤踞緬甸領土，並未開始撤退。其所撤者僅是斷臂折足的人和

傷病婦孺，一個也不宜於兵役，我們不能認為撤兵。正如許多代表在第一委員會裏早已正確指出，這種撤兵遠不能削弱蔣介石在緬甸的隊伍，其結果反而加強了他們的軍事潛力。這種情勢增加了這些擁有美國最新式武器配備精良的部隊對緬甸人民的軍力威脅。結果成了和平與安全的威脅。

七四。今年四月，大會所通過的決議案清清楚楚毫不含糊的要求他們立即離開緬甸境地，並且一律繳械。至今已達七個月之久。在這一時期內，外國部隊撤離緬甸者僅佔總數百分之八，而且正如我已指出，撤走了的，祇是斷臂折足的人和傷病婦孺。至於繳械一層，一共交出了十九枝來福槍和卡賓槍，而且其中大多數已經不能再用了。這種情形祇能認為國民黨集團及在幕後策動的人們藐視侮慢大會的決議。

七五。從我所指出的那些事實裏面，我們顯然看出，非特沒有立即實行要把那些軍隊繳械撤退的大會決議案，反而使他們在緬甸境內繼續盤踞，而且爲了明顯的侵略目的，已經加強了他們的軍事力量。

七六。當前這一決議草案的第三段既未反映真正事實，蘇聯代表團決不能同意。美國遠未促成國民黨部隊之撤退，反而鼓勵了他們在緬甸境內的劫掠與非法行爲。所以第一委員會在該決議草案裏正確指出撤兵尙屬有限而且對於這些部隊所繳武器之寥寥無幾表示關心。該委員會籲請關係各國設法把這些部隊繳械拘留。除我所指對於第三段所作之保留外，蘇聯代表團對於該決議草案全部贊助。

七七。波蘭代表所提關於商船 *Praca* 號的問題證明蔣介石集團非特在緬甸境內而且在公海上也一樣實行劫掠。大會應該鄭重審議此事。

七八。主席：我現在把文件 A/2607 所載第一委員會提出的決議草案付表決。

該決議草案以五十六票對零通過，棄權者一。

（午後三時五十分停會，四時復會。）

美利合衆國總統艾森豪威爾先生演說詞

七九。美利堅合衆國總統艾森豪威爾先生：主席，大會各位代表，當我在百慕大接到 Hammarstrand 秘書長約我對大會演說的邀請時，我正和英聯王國首相法國總理及兩國外長開始一系列的會議。我們會議的主題就是一些使舉世感覺煩惱的問題。我在接到邀請後的會議期間，心中經常記着不久就要得到的一個偉大榮譽。我今天站在這裏，有向聯合國大會演說的特權，真是榮幸之至。

八〇。在我領會到對各位演說的殊榮的時候，看着這個大會，感覺異常興奮。歷史上，在一個組織裏集合億萬人民這樣多的希望在一起，是從來沒有過的。在這些慘淡的歲月中，諸位的討論與決議已經實現了那些希望的一部份。

八一。但是偉大的考驗和成就還在前面。在於那些成就滿懷信心的期待當中，我願利用我目前所擔任的職位向諸位保證，美國政府將繼續堅定地支持這個組織。我們要支持它，因為確信諸位對於使世界各國獲得持久和平全人類享受幸福與安寧所需的智慧、勇氣與信心，一定會有很大貢獻。

八二。顯然，如果我利用這個機會向諸位提出美國單方面關於百慕大會議的報告，是不適宜的。可是，我向諸位保證，當我們在那個可愛的小島舉行會議時，我們也是把憲章清楚規定的普遍和平和人類尊嚴的偉大觀念奉爲圭臬的。如果在這個盛大機會中，我再來講些冠冕堂皇的老調，也是極不相稱的。因此，我認定這一次應該談談好幾個月以來一直就盤旋在我的立法與行政方面的同人心上和我的心上的事情：這些念頭，我當初計劃主要是對美國人民談談的。

八三。我知道美國人民對於我的一個深刻信念，抱有同感，就是說世界上如存在着危險，這個危險是大家共有的；同樣的，假使一個國家抱着希望，那個希望也是大家同具的。最後，假使要提出旨在緩和（即使是最低限度的緩和）今日世界緊張局勢的提案，還有那些聽衆比聯合國大會會員更爲適當呢？

八四。我今天感覺不能不用在某種意義上可說是新的語言，本人半生戎馬，對於這個語言，本來不願使用。這個新的語言就是原子戰爭的語言。

八五。原子時代的進展，這樣迅速，使得世界上每個人對於這個發展的程度，及其對我們每個人的重要意義，至少比較地都應該有相當的瞭解。顯然，假使世界人民要聰明地去追求和平，他們必須了解現代生活中的若干重要事實。

八六。當我談起原子的危險與威力時，必然地是根據美國的資料來說的，因為這些資料是我知道的唯一不可置辯的事實。但是，我無須向大會指出，這個題目不祇是一國性的，而是全球性的。

八七。一九四五年七月十六日，美國發動了世界最大的原子爆炸。自從一九四五年那一天起，美利堅合衆國進行了四十二次爆炸實驗。原子彈較原子時代開始時的武器有二十五倍以上的威力，氫武器的威力相當數百萬噸的梯、恩、梯（TNT）炸藥。

八八。今天，美國原子武器的儲量，遠超過第二次世界大戰各年間一切戰區的飛機與大砲所投下的炸彈與砲彈的總量許多倍，而且這個儲量每天都在增加。祇需一個飛機大隊，不論是從水面上或是從陸地基地出發，就能夠把所載威力超過整個第二次大戰中降在不列顛的全數炸彈的毀滅物，運投到任何一個可以到達的目標上去。

八九。就大小與種類來說，原子武器的發展一樣值得注意。發展已到了使原子武器實際取得我們各軍種中常規地位的程度。在美國陸、海、空三軍以及海軍陸戰隊都能夠把這種武器投諸軍用途。

九〇。但是，原子威力的可怖祕密和兇猛武器，不是我們獨有之物。

九一。第一，我們的朋友與盟邦，英聯王國和加拿大也有這個祕密，他們的科學天才對於我們最初的發現和原子彈的設計貢獻極大。

九二。這個祕密蘇聯也是知道的。蘇聯已經告訴我們近幾年來它已把廣大資源用於原子武器方面。這個時期中，蘇聯爆炸了一系列的原子裝置，至少有一個是有關熱核反應的。

九三。假如美國在一個時期可說擁有原子力的獨佔，那種獨佔情形在幾年以前已不存在。因此，雖因我們開始較早，使我們能夠積累一個在數量上的鉅大優勢，可是今天的原子實際情形包括兩個意義還更重大的事實。第一，若干國家現有的知識終於要為其他國家，可能是其他一切國家共有。第二，在武器數量上縱有巨大優勢及因此而擁有的摧毀報復能力，但是擁有這種能力還是不能防止因突發侵略所引起的重大物質損失和人命犧牲。

九四。自由世界因為至少略微知道這些事實，已經很自然地着手一個警戒和防禦系統的大規模方案。那個方案將加速予以進行並擴大。但是不要讓誰認為在武器及防禦系統上耗費鉅款，就能保障任何國家城市和人民的絕對安全。原子彈的算學是怪駭人的，它不許可有這樣容易的解決辦法。侵略者要是有了有效最低數量的原子彈來從事突襲，縱是對付最強大的防禦，也能將充分數目的原子彈投在所擇的目標上，引起浩大的損失。

九五。假使有人對美國發動這樣的原子攻擊，我們的還擊將是迅速而堅決的。但是讓我來說美國防禦能力可使一個侵略者遭受慘重損失，讓我來說美國的還擊能力甚大，將使侵略者的國土淪為廢墟，儘管這一切都是事實，並不能真正表示美國的宗旨與希望。

九六。我們如果就此停止就等於證實當前一種見解的絕望的結論，即是說，惡運註定兩個原子巨人要在戰慄的世界裏長久地怒目相視，相持不下。我們如果就此停止也就等於莫可如何地承認文明有被毀滅的可能，歷代相傳一失不可復得的人類遺產會趨於消滅，人類命定要回到從野蠻走向禮義的長期奮鬥。很顯然地，人類中沒有一個頭腦清醒的人能在那種荒涼境地中發現勝利。誰願意他的姓名在歷史上給人類這種墮落和破壞行徑聯在一起？史冊上固然有時也載錄“大毀滅者”的面貌，但是整本歷史所表現的是人類永不停止的對和平的追求，和上帝賦予人類的建設能力。

九七。美國很願意把它名字留在整本歷史上面，而不願留在那些零星篇幅之內。我國志在建設不在破壞。我們要的是各國的協議而不是戰爭。它本身要過自由的生活，同時也確信每個國家的人民同樣享受自擇生活方式的權利。因此，我國所抱的宗旨是幫助我們離開恐怖的暗室進入光明，去尋覓一個途徑使全世界的人的心志、希望和靈魂，都能向著和平、幸福與安寧前進。

九八。在這個追求中，我知道我們決不可缺乏忍耐。我知道在一個像我們今天的分裂世界中，一個戲劇式的行動不能達成救世任務。我知道我們要在許多歲月內採取許多步驟，然後纔能有一天在世界回顧自己的時候，真正地看見一種和平互信的新氣象出現。但是，我知道最要緊的是我們必須開始採取這些步驟——現在就開始。

九九。美國及其盟國，英聯王國與法國，在過去若干月中曾嘗試採取這些步驟。不要讓任何人說我們迴避會議桌。美國、英聯王國及法國要求與蘇聯磋商分裂的德國的若干問題，久已載在紀錄。同一紀錄久已載着這三個國家所提談判奧地利和約的要求。聯合國要求談判朝鮮問題的情形，依然載在同一紀錄中。

一〇〇。新近我們從蘇聯接到可說是願意舉行四國會議的表示。我們和我們英法盟國一致，高興得見這個節略沒有包含過去所提的不能予以接受的先決條件。正如諸位從我們百慕大聯合公報所已知道的，美國、英聯王國和法國已經很迅速地同意與蘇聯會商。

一〇一。美國政府將帶着希望的誠意走向這個會議。我們將盡心竭力來達到一個目的，就是讓那個會議獲得和平的具體結果，這是緩和國際緊張局勢的唯一真正辦法。

一〇二。我們從來沒有而且永遠也不會提議或主張蘇聯放棄屬於它的正當權益。我們決不會說蘇聯人民是我們的敵人，而我們無意和他們往來建立友好圓滿的關係。

一〇三。相反地，我們希望這個即將來臨的會議可以肇始一個對蘇聯的關係，逐漸使東方和西方的人民能夠更自由地來往——這是促進諒解以建立信賴及和平關係的唯一可靠而合乎人情的道路。

一〇四。我們要尋求一個自由歐洲國家的和諧大家庭，使得誰也不威脅其他國家，尤其不會威脅蘇聯人民，來代替目前在東德、佔領的奧國以及東歐各國存在的不滿情緒。我們對於經歷騷亂、鬭爭與災難的亞洲，要尋求和平機會使這些人民發展他們的天然資源，提高他們的境遇。

一〇五。這些並非空話或膚淺的憧憬。這些話的後面存在着並非戰爭結果而是經由自由允諾與和平協商，新近獲得獨立各國的故事。西方國家欣然給予困苦人民及暫受飢荒、旱災和自然災禍的人民以援助，已有紀錄可考。這些是和平的事跡。它們比較和平意願的諾言和宣言更為雄辯。

一〇六。但是我不願重申過去的提案或重述過去的事跡，就此罷休。時局的嚴重如是，我們應該探究每一個新的和平途徑，無論它是怎樣的渺茫。

一〇七。至少有一個新的和平途徑尚未經過充分探究——一個由聯合國大會提出來的途徑。本屆大會在其一九五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決議案〔決議案七一五(八)〕內建議：“裁軍委員會研究可否設立一由主要有關各國代表組成之小組委員會，着其祕密尋求一項能得各方同意之解決方案……並至遲在一九五四年九月一日以前，向大會及安全理事會提出報告”。

一〇八。美國看到聯合國大會這個建議後，立即準備與其他“主要有關”國家，對於其暗影不僅籠罩和平而且籠罩世界生命的原子軍備競賽問題，祕密會商以尋求“一個各方同意之解決方案”。

一〇九。我們將要把一個新的觀念帶進這些祕密或外交談判中。

一一〇。美國所將尋求的不僅是裁減或廢除軍事用途的原子材料。從軍人手中拿走這個武器還不夠。必須把它擺在那些知道如何卸去它的軍用外殼改供和平用途的人們的手中。

一一一。美國知道假使扭轉儲積原子武器的趨勢，這個最大的破壞力便能夠成為有利於全人類的大恩惠。美國知道原子能的和平力量不是將來的夢

想。那個能力已經證明了今天就在這裏。誰能懷疑假使全世界所有的科學家和工程家獲得足量的可分裂材料來實驗與發展他們的觀念，這個能力就將迅速轉入普遍、有效與經濟的用途？

一一二。要促使東西各國人民和政府心中開始消除對於原子的恐怖的日子及早到來，我們現有若干步驟可以採取。

一一三。因此，我提出下面的提案。

一一四。主要有關政府應在基本必需的審慎限度內，開始並繼續由它們所儲普通鈾礦與可分裂材料中，共同提出若干捐助給一個國際原子能機關。我們期望這個機關在聯合國主持之下設立。所有捐助比例、程序及其他細節自應由我在上面所述的“祕密談商”予以決定。

一一五。美國準備誠意進行這些探討工作。凡是本着同樣誠意與美國一道工作的國家，都會發現美國不是一個不講理或不慷慨的同伴。

一一六。無疑地，對於這個計劃開始與初期的捐助分量自然會很小。但是，這個提案有一個最大好處，就是實行起來不會有設立一個各方完全同意的全世界視察與管制制度的企圖所引起的煩惱和猜忌。

一一七。原子能機關應負責所捐可分裂物及其他材料的經收、儲藏和保護。我們的科學家的智巧將提供特別安全的條件，使這個可分裂材料的匯集庫不致遭受突如其來的攫奪。

一一八。這個原子能機關比較重大的責任，將是擬定辦法分配可分裂材料以供人類的和平用途。我們應動員專家將原子能用於農業、醫學及其他和平工作的需要。對世界動力貧乏地區提供大量電力，將是該機關的一個特殊目的。

一一九。如此，捐助國就將把他們的若干力量獻出來供給人類的需要，而不是增加人類的恐懼。

一二〇。美國不是泛泛地願意而已，它將認為是一種榮幸來與其他“主要有關”國家討論擬訂計劃，使原子能的和平使用迅速實現。

一二一。上述“主要有關”國家中，蘇聯自然要是其中之一。

一二二。我願意對美國國會提出任何能做到以下四點的計劃，而且大有獲得通過的希望：第一，鼓勵關於可分裂材料最有效和平用途的全世界研究，並保證研究者獲有進行一切適宜實驗所需的一切材料；第二，開始減小全世界原子儲積的可能毀滅力量；第三，讓各國所有人民都知道世界東西兩方的大國，首先關切的是人類的願望，而不在增強作戰

軍備；第四，對爲求世界擺脫恐懼造成的慣性，積極促進和平，必須在祕密或公開會談中解決的許多困難問題，開闢和平討論的新途徑，至少開始一個新的着手辦法。

一二三．在原子彈的黑暗背景之上，美國不願意祇是表現力量，而且也表現對和平的意願和希望。

一二四．未來的數月將充滿有關人類前途的決定。在這個大會中，在世界各個首都及軍事大本營中，以及在各地人們，不問是治者還是被治者的心

中，都希望這些決定將引導這個世界脫離恐懼進入和平。

一二五．爲着這些重大決定的形成，美國在諸位面前，因此也就是在世界的面前，鄭重表示幫助解決這個可怕的原子難題的決心——全心全意貫注於尋求辦法，使人類這個奇跡的發明不會造成人類滅亡，而是奉獻給他們的生活。

一二六．諸位代表邀我到大會來說話並且很客氣地傾聽。我願再次感謝諸位給我的這個榮譽。

(午後四時三十分散會。)

A/PV 471

第四百七十一一次全體會議

一九五三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三午後三時在紐約會所舉行

主席：Mrs. Vijaya Lakshmi PANDIT(印度)

A/PV.471

託管理事會報告書：第四委員會 報告書(A/2608)

(議程項目十三)

一．第四委員會報告員 Mr. RIFAI (敘利亞)：關於託管理事會報告書的第四委員會報告書 [A/2608]，現已送達大會。除多哥蘭統一問題業經另提報告 [A/2605] 外，這個報告書載述第四委員會審議一切有關國際託管制度事項的經過情形。

二．第四委員會提出了九個決議草案，所論事項範圍甚廣，都與促使各託管領土達成憲章所列目標有關。這些決議草案中，有若干旨在重申或闡明大會前此爲求改善託管領土國際監督程序所作倡議，另有一草案提出達成上項目標的一個新出發點。其他三個決議草案則係全部或局部由於來自託管領土的請願人親自向第四委員會提出的陳述而產生的。這些請願人中有三人來自喀麥龍，一人來自索馬利蘭，另有五人爲多哥蘭問題前來發表意見。

三．第四委員會全體委員，對於託管領土各團體爲行使憲章所賦予的直接將其困難問題提請聯合國解決的權利而派遣前來的委員會提出陳述的各代表，再度表示歡迎之意。

四．除此以外，這九個決議草案意義自明，無需再作解釋。第四委員會建議大會予以通過。

五．主席：大會第四六八次會議業已決定不討論第四委員會報告書。因此，我們現即開始由各代表說明其投票立場。

六．本席請願意說明其投票立場的代表，儘可能一次講完他對第四委員會報告書所載各決議草案的投票立場。

七．Mr. Lal Shah BOKHARI(巴基斯坦)：我請求發言，以便就附件 F 所載關於“改善國際託管制度之施行的方法”的決議草案，簡單說明我國的投票立場。巴基斯坦代表團得與阿富汗、巴西、蘇地亞拉伯三國代表團共同向第四委員會提出這個決議草案，深覺榮幸。

八．我國代表團相信，爲使各託管領土得獲重大進展以期實現憲章爲它們所訂目標起見，託管制度的三大關係方面，即託管領土的人民、管理當局和聯合國的主要關係機關——託管理事會及大會——必須有更密切的聯絡，與更和諧的工作關係。我們認爲現有的聯絡與和諧的工作關係，尙未到爲增進託管領土利益所應有的程度。聯合國對於託管領土是負有若干職責的。

九．巴基斯坦代表團曾經不揣冒昧地在第四委員會所見到的若干事例來證明此項意見。現在不是再就這個問題詳加論述的時候。因此，我祇須指出大會裏有相當多的代表覺得各管理當局並未恰當地實施大會所作與託管領土有關的建議。就另一方面來說，各管理當局似乎心懷不平：它們覺得大會並未充分體會它們的困難和了解它們的觀點，強求它們遵行一些難於實施的建議。同時，若干託管領土的人民主要因爲他們的合法願望受到種種阻撓，遲遲不能實現，已經感覺失望。